

# 骨頭斷了， 為什麼不能開刀？

林口長庚骨科部外傷骨科專科護理師 陳漢娟

林口長庚外傷骨科主任 吳基銓校閱

## 意外發生時對處理方式的疑問

碰!!—無法移動了!!—腫起來了—!! 骨頭斷了!!—

當意外發生的瞬間總是一陣混亂，在意外現場經過初步處理後，在到達醫院的過程中，心裡一定是七上八下的，也有著許多的問題與擔憂。若此時醫師告訴您及家屬必須先行觀察受傷肢體情形，再決定開刀方式及時間時，您及家屬一定覺得焦躁不安，心中滿懷問號，馬上想問：「為什麼現在不能開刀？現在沒開那以後骨頭會不會不好接？骨頭會不會不長？還是將來骨頭會長得歪歪的？」接著又想：「整天一直躺著不會有問題嗎？受傷的部位（手或腳）怎麼一直都腫腫的、麻麻的？怎麼會起水泡？水泡可以弄破嗎？皮膚的顏色怎麼黑黑紅紅的？」每天都會問醫護人員受傷的地方有沒有好一點、消腫一點，每天急著知道到底什麼時候可以接受手術治療等等。

其實，當您因車禍或工作等意外傷害造成肢體（手或腳）受傷時，第一時間通常會被送至離發生事故地點最近的醫療

---

機構做初步的診斷及處理，且有時會因病情需要或者該機構設備人力等相關因素而必須立即轉診至其他醫療院所，也可能會在病人或家屬要求下轉至離家較近或較大之醫療機構接受治療。這樣的作法無不希望能獲得更快速更好的醫療處置，所以當其轉診後，由專業醫師評估並告知，因肢體腫脹或皮膚軟組織損傷嚴重無法立即進行手術時，心中必定充滿了疑惑，而不斷詢問醫師及所有醫療人員，尋求改變解決之道，以解除心中的疑慮。

### **無法立即手術的肢體骨折**

到底哪些狀況會導致肢體骨折後，卻無法立即進行手術治療？而採用何種方式可以有所幫助呢？首先，當肢體遭受外力撞擊（如：遭到進行中的車輛或掉落物撞擊）、自己本身自高處墜落、被物體夾住產生壓迫（如：滑動的車輛、崩落的牆、鐵捲門或窗戶夾擊）、甚至遭受局部多處重覆撞擊（如：棍棒等），除可能造成骨頭斷裂外，全身各處都可能受傷而危及生命，肢體的軟組織（肌肉層、筋膜層、皮膚）也會同時受到損傷。當組織受到損傷時會產生腫脹，腫脹產生的壓力會往外擴充，所以皮膚會感覺緊繃，當血液及體液逐漸增加腫脹時，腫脹部位的皮膚受到壓迫會迫使皮膚延展，當皮膚無法繼續向外擴展時就會往內壓迫血管、神經，進而造成麻痺感及血流受阻。外在表層除產生皮膚顏色變暗紅色，以手觸摸時會感覺如硬塊，有時腫脹的壓力過大時，局部就會產生水泡或皮膚顏色變黑、壞死，嚴重時會造成肌肉、筋膜壞死或因局部組織壞死，甚至因而產生感染現象。此時必須立即考慮進行局部減壓，阻止腫脹繼續壓迫肌肉及筋膜，造成進一步的組織壞死，所以醫師會施行筋膜切開術來達到

---

局部壓力減除之作用。當壓力解除後，除需要繼續觀察肢體壓力及組織狀況，依情況需要也許必須多次重覆進行傷口清創手術，將不健康壞死或感染的組織移除以控制感染；在觀察肢體組織情形時，醫師會依骨折情形考慮先行以骨外固定器將骨折處先行固定，以避免骨折處因其不穩定而一直反覆摩擦組織，造成組織不斷受到刺激與不穩定。當感染獲得控制及壓力獲得釋放後，才可進一步執行骨折復位及固定。

### 減輕腫脹的方法

只是「骨頭斷去，接接就好了！怎麼會這樣嚴重呢？」這時病人及家屬通常會很焦慮，而詢問醫師：「有沒有什麼特效藥、局部使用的消腫藥，那吃消炎藥會不會有用，還是有消炎針可以打？」其實，消除腫脹並沒有特效藥，抗生素（俗稱的消炎藥）並無法減輕腫脹。減輕腫脹的方法有以下幾種：

首先要將受傷腫脹的肢體抬高。一般建議要高於心臟，因為水和血都是液體，其流動方式是由高處往低處流，若受傷之肢體低於心臟，當心臟將血液送出到達末梢後，必須由血管及肌肉收縮的力量將其送回心臟。而肢體位於遠端，當其受到傷害時局部肌肉受損，肌肉收縮力降低；又因受傷時造成的局部腫脹，使得局部壓力較大，回流阻力增加，若肢體位置低於心臟，將降低其因高度差的回流能力；就好比一條水管，當水管的某一點受壓其水流動會受到阻礙。但同時又因動脈壓力比靜脈壓力大很多，故流向肢體末端的液體並未減少，因而造成末端液體囤積形成腫脹與壓迫。

是不是一直都得躺著呢？不是的，因受傷造成的局部腫脹大致會於受傷後第 2 天開始逐漸增加，一般約於第 5 ~ 7

---

天達一個高峰，所以腫脹觀察及消腫時間短則 3～5 天，長則須 2～3 週的時間；此時仍應在床上坐起、活動受傷肢體的局部關節、進食或進行簡易的日常活動。故當您在床上坐起時，記得將受傷之肢體再墊高於心臟即可。

抬高時都要直直的不能動嗎？不是的，若您受傷的部位並未包含關節時，仍應不定期的活動一下關節以避免關節僵硬，如肘關節、腕關節、膝關節及踝關節等。且建議若受傷肢體末端並未同時受到損傷，如上肢未傷及手指、下肢未傷及腳趾時，仍鼓勵您多活動手指及腳趾。

此時您一定會問：「這樣的動作會不會讓骨頭移位、韌帶肌肉損傷，或傷口裂開呢？」不會的，單純的手指及腳趾活動並不會使骨折處移位，或增加肌肉損傷程度，反而因手指、腳趾的活動可維持關節活動度，並因肌肉持續做簡易的運動可維持及促進肌肉強度。其實可將其想像成末梢的肢體活動時就是一個小馬達，可因肌肉活動產生收縮力來促使液體流動，液體可經動力協助下自末梢回流因而降低腫脹。

那可不可以由家屬幫忙做運動呢？當然可以，但是由家屬協助執行運動時僅可使關節維持靈活性，但無法使肌肉進行運動，故無法達到肌肉力量的維持與訓練，對於液體回流幫助較小；但若病人有運動神經損傷時，就僅能以健肢或由家屬協助；而當有血管損傷時，則必須視損傷程度而決定運動方式及程度。

冰敷會不會較快消腫？冰敷可以使局部微血管收縮減緩血液流動，達到減緩腫脹的效果；但當血液流動減緩時，血液回流至心臟的速度亦減緩，液體會停留在末梢肢體，就無法達到局部消腫的功用。

---

那到底可不可以冰敷呢？別擔心，主治醫師會依您受傷的機轉及臨床呈現出的狀態每天評估記錄，再告訴您何時可以使用冰敷、何時不可以使用冰敷。

那我如何知道受傷的肢體是不是消腫了？是的，當您感覺到受傷肢體的緊繃感減輕、皮膚出現皺褶、可活動之末端肢體較為靈活、局部壓迫感減低等，就是腫脹逐漸降低的徵象，而這一些都是自己可以直接感受及觀察到的。

是不是一消腫就可以立即將骨頭固定起來呢？其實，當骨頭已使用外固定器固定時，骨折處就已經進行初步固定。若因軟組織受損情況未明確、或病人身體狀況不佳（如：洗腎、嚴重的心臟疾病、6個月內曾腦部出血或中風等）經醫師評估不適宜再接受手術；或者外固定的手術方式已達很好的固定作用，並且組織損傷情形呈現穩定恢復時，則可考慮僅以外固定方式將骨折處固定，而不需進一步進行鋼釘或鋼板內固定的第二次手術。

因此，為了讓軟組織可以得到充分休息以及您的身、心靈能夠先行獲得恢復的時間，醫師有時會建議回家進行療養，並定時於門診追蹤評估腫脹及病程進展。若情況改變或需要再進行進一步的鋼釘或鋼板內固定手術時，即會由醫師為您安排。一般於門診追蹤評估的時間約為2～3週。所以，當您因外力造成肢體（上肢或下肢）受傷時，醫師一定會先進行整體評估；若肢體產生的腫脹或軟組織受傷情況無法於第一次住院將骨折固定治療完成時，您的主治醫師及醫療團隊一定會為您做詳細的說明與充分溝通。此時，請您一定要明瞭適時的返家休養，有時是疾病治療過程中必要的一環。